

东财汇裕嘉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财汇裕嘉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财汇裕嘉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783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7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财汇裕嘉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财汇裕嘉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117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7月7日至2026年7月13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7月1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 （单位：户）	485		
份额类别	东财汇裕嘉选债券A	东财汇裕嘉选债券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 （单位：元）	5,498,358.21	197,330,909.02	202,829,267.2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050.57	3,201.61	4,252.18
募集份额 （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97,330,909.02	202,829,267.23
	利息结转的份额	1,050.57	4,252.18
	合计	197,334,110.63	202,833,519.41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0.0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99,940.02	199,940.02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6357%	0.0986%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7月15日		

注：1、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与本基金有关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含）。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含）。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前往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认购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dongcaijijin.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将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会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敬请投资者关注。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

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基金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证券市场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波动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投资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以下简称“港股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的,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具体风险烦请查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的具体内容。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

本基金可投资于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因此本基金所持有的基金的业绩表现、持有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水平等因素将影响到本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可能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

本基金采用证券公司交易结算模式,即本基金将通过基金管理人选定的证券经纪商进行场内交易,并由选定的证券经纪商作为结算参与人代理本基金进行结算。

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该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该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请务必了解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进行风险承受能力测评,在了解基金收益与风险特征的前提下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

如基金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时提供的相关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可能影响风险承受能力评价结果,请及时告知基金销售机构并更新风险承受能力测评结果。

特此公告。

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6日